

邹政办通〔2024〕2号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邹城市依法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

根据工作需要，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对邹城市依法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

组 长：林 毅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王晓东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李树睿 市公路局局长
马 锋 市公安局副局长
张 凯 市大数据中心副主任
成 员：孙善强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
王 磊 市公路局副局长

王宏洲 市交通运输局三级主任科员
陈庆裕 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大队长
龚晓滨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副大队长
谢登振 市交通运输监察大队大队长
孔 涛 市交通运输局运管科科长
黄延年 市交通运输局治超办主任
张 弓 市交通运输局源头办主任
赵发扬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治超中队中队长
许宪涛 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治超中队中队长
朱本兵 市公路局工作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张凯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按照《山东省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鲁交执法〔2018〕10号)要求，从交通运输、公路、交警、特巡警等部门抽调专职人员集中办公。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牵头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对超限超载等违章车辆进行路检路查，并推动联合执法常态化。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3日